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相关董事回避表决。其中《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 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适用期限：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

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2026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二）薪酬方案的具体内容

1. 董事薪酬标准

（1）2026 年度，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

（2）2026 年度，在公司非高级管理人员岗位任职或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工作岗位和工作职责，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基本薪酬占总薪酬原则上不超过 50%，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综合考虑岗位职责、工作经验、从业年限、个人贡献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原则上绩效薪酬占总薪酬至少 50%：包括组织绩效薪酬和岗位绩效薪酬，其中组织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情况挂钩，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岗位绩效薪酬与个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挂钩，按月、季度考核分次或汇总发放，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评价后支付。

（3）202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人民币/年，独立董事津贴实行年薪制，按月平均发放。独立董事出席现场董事会、股东会的交通费、食宿费以及履行职务时发生的其他必要费用均按公司标准，据实报销。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基本薪酬占总薪酬原则上不超过 50%，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综合考虑岗位职责、工作经验、从业年限、个人贡献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原则上绩效薪酬占总薪酬至少 50%：包括组织绩效薪酬和岗位绩效薪酬，其中组织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情况挂钩，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岗位绩效薪酬与个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挂钩，按月、季度考核分次或汇总发放；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评价后支付。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